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中毅達 編號：臨2015－063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中毅達B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繼續停牌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股票已於2015年7月8日起停牌，2015年7月15日起進入重大資產重組停牌程序。停牌期間，公司每五個工作日發佈一次重大資產重組進展公告。

2015年10月23日，公司召開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於公司以現金方式實施重大資產購買江西立成景觀建設有限公司61%股權的議案》和其他相關議案。

根據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關於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實施後有關監管事項的通知》的要求，上海證券交易所需對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相關文件進行事後審核，自2015年10月27日起公司股票將繼續停牌，待取得上海證券交易所審核結果後另行通知復牌。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5年10月26日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中毅達 編號：臨2015－064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中毅達B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於2015年10月23日14：00在深圳市深南大道6033號金運世紀大廈25樓會議室召開，董事會會議通知於2015年10月19日以電子郵件方式發出。會議應出席董事11名，親自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吳興典先生、武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出席本次會議），分別委託董事馬慶銀先生、任鴻茂先生代為出席並行使表決權）。本次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所作決議合法有效。

會議全票贊成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關於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條件的議案；
公司擬以支付現金的方式向吉安市萬源泰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萬源泰”）、江西省天地順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天地順”）和杭州啟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以下簡稱“啟鳴投資”）購買其分別持有的江西立成景觀建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立成景觀”）41%、10%和100%的股權（以下簡稱“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資產重組”），本次交易完成後，公司將持有立成景觀100%的股權，立成景觀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等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及其他規範性文件的規定，公司董事會經過對公司實際情況及相關事項進行認真、自負論證後，認為本次交易構成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符合重大資產重組的各項要求及條件。

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二、關於公司以現金方式實施重大資產購買江西立成景觀建設有限公司61%股權的議案；

1、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方式

公司擬以支付現金的方式向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購買其分別持有的立成景觀41%、10%和100%的股權，本次交易完成後，公司將持有立成景觀100%的股權，立成景觀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2、交易對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對方為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

3、交易標的

本次交易的標的資產為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分別持有的立成景觀41%、10%和10%的股權（以下簡稱“目標股權”）。

4、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交易價格及定價依據

根據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萬隆評報字[2015]第1547號《資產評估報告》，截至評估基準日（即2014年12月31日），立成景觀100%股權的評估值為人民幣339,886,156.80元，目標股權的相應評估值為人民幣207,330,555.65元。在前述評估基礎上，經公司與萬源泰、啟鳴投資、天地順協商確認，確定本次交易目標股權交易價格為人民幣228,063,611.21元。

5、交易標的評估基準日

根據《資產評估報告》，本次交易的評估基準日為2014年12月31日。

6、過渡期間損益的歸屬

經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與公司協商確定，交易基準日為2014年12月31日。自交易基準日起至目標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止的期間內，立成景觀目標股權對應產生的盈利由公司享有，對應產生的虧損及風險由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承擔。

7、轉讓價款支付進度

（1）自目標股權轉讓完成之日起（即目標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起）起三個月內並且立成景觀已了結其與目標債權之間關於《林權證》編號為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1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9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0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7號和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8號相對應的5項林權的所有爭議和糾紛，並通過行政復議或者司法判決等法律途徑徑保證立成景觀合法有效持有上述5項林權對應的《林權證》；

（2）自目標股權轉讓完成之日起（即目標股權轉讓完成工商變更登記之日起）起三個月內並且立成景觀已了結其與目標債權之間關於《林權證》編號為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1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9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0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7號和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8號相對應的5項林權的所有爭議和糾紛，並通過行政復議或者司法判決等法律途徑徑保證立成景觀合法有效持有上述5項林權對應的《林權證》；

（3）若中毅達未能按照上述約定向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支付股權轉讓款的，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同意於上述約定期限屆滿後再行給予中毅達二十一個月的寬限期，寬限期內中毅達無須向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支付支付違約金。

8、支付轉讓價款來源

公司支付本次股權轉讓款來源為自有資金和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貸款。

9、辦理權屬轉移的合同義務

在公司與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就本次交易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以下簡稱「《股權轉讓協議》」）且《股權轉讓協議》生效後30個工作日內，各方應促使並配合立成景觀向其主管工商部門遞交為辦理目標股權轉讓應當遞交的全部文件（包括但不限於公司章程的修改、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調整等）。

10、違約責任及特別約定

（1）各方若不履行《股權轉讓協議》載明的義務或者聲明、保證及承諾，即構成違約，違約方必須承擔由於違約而產生的法律責任和經濟賠償責任。

（2）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共同承諾，發生以下任一情形，中毅達有權要求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以《股權轉讓協議》約定的股權轉讓價格加上同期銀行存款利率的收購屆時中毅達所持有的全部立成景觀股權，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就收購義務互相承擔連帶責任：

a、自本次股權轉讓完成之日起十二個月月內，立成景觀作為承包方依法履行必要的程序後所簽署的工程合同金額低於人民幣50萬元；

b、萬源泰無法在本協議承諾的期限內，即自本協議簽署之日起6個月內，了結立成景觀與目標債權之間關於《林權證》編號為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1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9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10號、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7號和安府林證字[2011]第1203020008號相對應的5項林權的所有爭議和糾紛，並通過行政復議或者司法判決等法律途徑徑保證立成景觀合法有效持有上述5項林權對應的《林權證》；

c、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共同或個別地不履行《股權轉讓協議》載明的義務或者違反聲明、保證及承諾；

d、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因違反法規行為而導致給中毅達或立成景觀帶來聲譽受損等負面影響。

上述回購權利的行使並不影響中毅達依據《股權轉讓協議》約定要求違約方承擔其他賠償責任。

(3)萬源泰承諾，立成景觀2015年度經審計的淨利潤不低於人民幣2,000萬元。若立成景觀實際完成的2015年度經審計淨利潤未達到上述利潤指標，萬源泰將就虧損部分對中毅達進行補償。中毅達有權在第二期萬源泰轉讓款中自行扣除，若第二期萬源泰轉讓款不足以補償上述差額，萬源泰應以現金方式向中毅達支付不足部分。

(4)出於未來戰略合作考慮，萬源泰承諾，在本次股權轉讓完成後，萬源泰將擇機通過認購中毅達新增發股份、二級市場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規許可的方式，共計購入總交易金額不低於2億元的中毅達A股股票。

11、決議的有效期

本次交易的決議自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之日起12個月內有效。

本議案尚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三、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規定的議案

董事會對於本次交易是否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規定事項對照並進行論證，作出審慎判斷：

1、本次交易涉及的審批事項已在《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中詳細披露，並對可能無法獲得批准的風險做出了特別提示。

2、本次交易的標的資產為立成景觀61%股權。本次交易對方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合法擁有標的資產的完整權限，該等股權上不存在抵押、質押、查封、凍結等限制或禁止轉讓的情形；立成景觀股權不存在出資不實或者影響其合法存在的情況。

3、本次交易完成後，立成景觀將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公司在人員、採購、生產、銷售、知識產權等方面繼續保持獨立。

4、本次交易完成後，立成景觀將成為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本次交易有利於公司進一步加強主業，擴大收入規模，有利於公司增強持續盈利能力、抗風險能力，有利於公司繼續保持獨立性、減少關聯交易、避免同業競爭。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本次交易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的規定。

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四、關於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由於本次交易的交易對方為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與公司及公司控股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不存在任何關聯關係，根據《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的規定，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不屬於公司的關聯方，因此，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關聯交易。

本議案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五、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相關審計報告和評估報告的議案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管理辦法》及相關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為實施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

公司聘請了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分別出具了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的審計報告、備考財務報表審閱報告和評估報告，具體情況如下：

1、公司聘請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的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了如下文件：

（1）立成景觀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度財務數據進行審計所出具的亞太B審字[2015]003號《審計報告》，以及立成景觀2015年度1-6月財務數據進行審計所出具的亞會A審字[2015]029號《審計報告》；

（2）按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公司2015年6月30日備考合併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公司聘請具有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評估資格、資產評估資格的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為基準日對交易標的的價值進行評估，並出具了萬隆評報字[2015]第1547號《資產評估報告》。

公司董事會同意批准上述與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相關的審計報告、備考財務報表審閱報告及資產評估報告。

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六、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評估機構的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的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的相關性以及評估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

公司聘請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作為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評估機構，關於評估機構的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的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的相關性及評估定價的公允性的情況說明如下：

1、關於評估機構的獨立性

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評估機構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具有從事證券、期貨相關業務資格。該評估機構及其經辦評估師和公司、交易對方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及標的公司立成景觀之間除業務關係外，無其他關聯關係，亦不存在現實及預期的利益或衝突，具備為公司提供評估服務的獨立性。

2、關於評估假設前提的合理性

評估機構和評估人員所設定的評估假設前提和限制條件均按照國家有關法規和規定執行、遵循了市場通用的慣例或準則、符合評估對象的實際情況，評估假設前提具有合理性。

3、關於評估方法和評估目的的相關性

本次評估的目的是確定交易標的於評估基準日的參考價值。評估機構採用用資產基礎法對交易標的進行了評估，並以資產基礎法的評估結論作為本次交易標的的評估價值，該評估價值作為本次交易定價的基礎。

本次資產評估工作係根據國家有關資產評估的法律和國家其它有關部門的法規、規定，本着獨立、公正、科學和客觀的原則，並經履行必要的評估程序，所採用的評估方法合理，評估結果提供了評估基準日交易標的可供參考的市場價值，與評估目的的相關性一致。

4、關於評估定價的公允性

評估機構實施評估的資產範圍與委託評估的資產範圍一致；評估機構在評估過程中採取了必要的評估程序，遵循了獨立性、客觀性、科學性、公允性等原則，運用了合規且符合目標資產實際情況的評估方法；評估結果客觀、公允反映了評估基準日2014年12月31日評估對象的實際情況，各項資產評估方法適當，本次評估結果具有公允性。

綜上所述，董事會認為為本次購買資產評估機構獨立、評估假設前提合理、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的相關性一致、評估定價公允。

本議案尚需提交公司股東大會審議。

七、關於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董事會同意批准《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及《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摘要》。

本議案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八、關於董事會對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履行法定程序的完備性、合規性及提交法律文件的有效性的說明

的議案

公司本次交易履行的法定程序完備，符合《公司法》、《證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資產管理辦法》等相關法律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規定；符合國家有關產業政策、環境保護、土地管理、反壟斷法等法律法規的規定，不會導致公司股權分佈出現不符合上市條件的情形。方案合理、切實可行，沒有損害中小股東的利益，有利於公司增強核心競爭力。

公司就本次交易向上海證券交易所提交的法律文件合法有效。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所提交的法律文件的真實、準確、完整，對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

九、關於公司與吉安市萬源泰投資有限公司、江西省天地順投資有限公司和杭州啟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的議案

公司董事會同意公司與萬源泰、天地順和啟鳴投資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該《股權轉讓協議》對本次交易涉及的股權轉讓標的、股權轉讓價格、股權轉讓價款的支付時間、過渡期的損益歸屬、目標股權交割、股權轉讓的稅收和費用、違約責任和特別約定、協議的變更和解除、適用法律和爭議解決等條款進行了明確的約定。

本議案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十、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相關事宜的議案

在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本次交易的前提下，為保證本次交易順利、高效進行，公司董事會提請公司股東大會授權公司董事會全權辦理與本次交易有關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於：

1、在本決議有效期內，授權董事會根據法律、法規、規範性文件、《公司章程》的規定和市場的實際情況，在股東大會決議範圍內，制定和實施本次交易的具體方案，並全權負責辦理和決定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的具體相關事宜；

2、在決議有效期內，授權董事會與有關各方簽署、修改、補充、遞交、呈報、執行與本次交易有關的一切協議、合同和文件，並辦理與本次交易相關的申報事項；

3、在決議有效期內，授權董事會進行與本次交易有關的審批程序，並應審批部門的要求對本次交易方案進行相應調整；如有有關監管部門對本次交易有新的規定和要求，根據新規定對本次交易的具體方案進行調整；

4、在決議有效期內，授權董事會辦理相關事宜的交割事宜；

5、在決議有效期內，授權董事會辦理與本次交易相關的其他相關事宜。

本次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交易相關事宜的決議的有效期為股東大會審議通過本次交易事項相關決議之日起12個月。

本議案尚需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十一、關於聘請中介機構的議案

就本次重大資產重組、項目盡職調查及談判相關事宜，公司聘請國盛證券有限責任公司、亞太(集團)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萬隆(上海)資產評估有限公司、北京市金杜律師事務所作為中介結構，參與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工作。

董事會同意授權經營管理層與上述各中介機構分別簽署服務協議，並授權經營管理層根據與各中介機構的協商情況調整各名服務協議內容。

十二、關於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議案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擬定於2015年11月17日下午2：30時在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6035號深航國際酒店七樓翡翠廳召開。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公司”或“本公司”）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於2015年10月23日15：30在深圳市深南大道6033號金運世紀大廈25樓會議室召開，監事會會議通知於2015年10月19日以電子郵件方式發出。會議應出席監事3人，親自出席者3人。本次會議的召集、召開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所作決議合法有效。

會議以全票贊成通過了如下議案：

一、關於公司以現金方式實施重大資產購買江西立成景觀建設有限公司61%股權的議案

二、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規定的議案；

三、關於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四、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相關審計報告和評估報告的議案；

五、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評估機構的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的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的相關性以及評估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

六、關於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七、關於公司與吉安市萬源泰投資有限公司、江西省天地順投資有限公司和杭州啟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的議案；

八、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相關事宜的議案。

特此公告。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
	2015年10月26日

A股證券代碼：600610 A股證券簡稱：中毅達 公告編號：2015-066
B股證券代碼：900906 B股證券簡稱：中毅達B

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重要內容提示：

●股東大會召開日期：2015年11月17日

●本次股東大會採用的網絡投票系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網址http://www.chinaclear.cn）

召開會議的基本情況

(1) 股東大會類型和屆次

2015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2) 股東大會召集人：董事會

(3) 投票方式：本次股東大會所採用的表決方式是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4) 現場會議召開的日期、時間和地點

召開的日期時間：2015年11月17日 14點30分

召開地點：深圳市福田區深南大道6035號深航國際酒店七樓翡翠廳

(5) 網絡投票的系統、起止日期和投票時間

網絡投票系統：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系統（網址http://www.chinaclear.cn）

網絡投票起止時間：自2015年11月16日至2015年11月17日

投票時間為：2015年11月16日15:00至2015年11月17日15:00

(6) 融資融資、轉融通：約定購回業務賬戶和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資融資、轉融通業務、約定購回業務相關賬戶以及滬股通投資者的投票，應按照《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等有關規定執行。

(7) 涉及公開徵集股東投票權

無會議議事事項

本次股東大會審議議案及投票股東類型

		A股股東	B股股東
非累積投票議案			
1	關於公司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條件的議案	✓	✓
2	關於公司以現金方式實施重大資產購買江西立成景觀建設有限公司61%股權的議案	✓	✓
3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符合《關於規範上市公司重大資產重組若干問題的規定》第四條規定的議案	✓	✓
4	關於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不構成關聯交易的議案	✓	✓
5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事項相關審計報告和評估報告的議案	✓	✓
6	關於本次重大資產重組評估機構的獨立性、評估假設前提的合理性、評估方法與評估目的相關性以及評估定價的公允性的議案	✓	✓
7	關於上海中毅達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資產購買報告書（草案）及其摘要的議案	✓	✓
8	關於公司與吉安市萬源泰投資有限公司、江西省天地順投資有限公司和杭州啟鳴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簽署附條件生效的《股權轉讓協議》的議案	✓	✓
9	關於提請股東大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本次重大資產重組相關事宜的議案	✓	✓

各議案已披露的時間和披露媒體

以上議案已經公司六屆董事會第十一次會議和六屆監事會第五次會議審議通過，詳見公司於2015年10月24日刊載於《上海證券報》、《香港文匯報》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告。

特別決議議案：2

對中小投資者單獨計票的議案：1、2、3、4、5、6、7、8、9

涉及關聯股東迴避表決的議案：無

應選避表決的關聯股東名稱：無

涉及優先股股東參與表決的議案：無

股東大會投票注意事項

(一) 為便利投票意見的順利提交，請親參加網絡投票的投資者在上述時間內及早登錄中國結算網絡投票系統（www.chinaclear.cn）投票表決。投資者辦理網絡投票業務前，需儘可能對相關證券賬戶提前開通中國結算網絡服務功能,開通網絡服務功能的方式如下：

第一步：訪問中國結算網站（網址同上），點擊主上角「註冊」，填寫姓名/名稱、身份證件號碼、深市證券賬戶號碼、手機號碼等身份信息，並設置網絡用戶名及網絡服務密碼；提交並註冊成功後，投資者填注的手機將收到一個8位數字校驗碼。

第二步：在證券交易時間開通證券公司自助交易平台（如交易軟件、電話委託交易